

证券代码：002047

证券简称：宝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58

##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17年5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指定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于泳波先生代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，至今已届满三个月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超过三个月之后，董事长应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，直至公司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。

因此，自2017年8月18日起，由公司董事长古少波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，直至公司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。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。

公司董事长古少波先生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四路303栋4楼

电话：0755-82924810

传真：0755-88374949

邮箱：zq@szby.cn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17日